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18-011
公司债券代码:122381 公司债券简称:14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22日,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安源煤业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16-062号),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煤销售公司)诉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怀来公司)、侯永军买卖合同纠纷案进行了披露。

近日,公司接到江煤销售公司通知,江煤销售公司已收到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现将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6年6月16日,江煤销售公司因与张矿怀来公司、侯永军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张家口市中院)提起诉讼。张家口市中院受理了本案。

二、诉讼案件事实及请求

(一)本案事实

2013年6月1日,江煤销售公司与张矿怀来公司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江煤销售公司从天津世联矿产品销售公司购买煤炭,销售给张矿怀来公司。江煤销售公司依约向张矿怀来公司供货。张矿怀来公司未如约付清货款,应付江煤销售公司2,030万元,侯永军为该货款提供担保。

(二)诉讼请求

1、请求依法判令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煤炭销售有限公司立即向江煤销售公司支付尚欠货款人民币2030万元及及逾期利息2744761.64元、律师费500000元,共计23544761.64元;

2、请求依法判决侯永军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本案诉讼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三、一审情况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为查明案件事实,法院依法追加天津世联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为本案的第三人。法院根据原告江煤销售公司、被告张矿怀来公司提供的证据及其代理人陈述和相关人员证言,认定张矿怀来公司欠款为898.324万元,扣减侯永军替张矿怀来公司还款220万元,张矿怀来公司应付江煤销售公司煤款为678.324万元。2018年2月5日,江煤销售公司收到张家口市中院于2017年12月25日作出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被告冀中能源张矿集团怀来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给付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货款煤款为6783240元及利息978274元,共计7761514元;

2、被告侯永军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3、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案判决尚未生效,江煤销售公司将提起上诉。公司暂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添天盈货币市场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24家代销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8年2月9日起,本公司新增24家基金代销机构为本公司旗下兴业添天盈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624,B类基金代码:001625)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其办理兴业添天盈货币市场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现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机构清单

1、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www.5ifund.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站:http://www.1234567.com.cn
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站:http://www.zlfund.cn
4、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站:http://www.yingmi.cn
5、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网站:https://www.hongdianfund.com/
6、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www.lufunds.com
7、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8、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网址:http://www.lingxianfund.com
9、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7-87006003
网址:http://www.buyfunds.cn/
1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11、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http://www.66zichan.com
12、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站:http://www.erichfund.com
13、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址:http://www.fundzone.cn
14、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www.jrj.com.cn
15、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网址:http://www.520fund.com.cn
16、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55
网址:http://www.leadfund.com.cn
17、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18、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999
网址:http://www.shhxzq.com
19、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http://www.amcfortune.com
20、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5370077
网址:http://www.jiyufund.com.cn
21、上海通华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0818249
网址:http://www.tonghuafund.com
22、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87
网址:http://www.wacaijijin.com
23、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网址:http://www.danjuanapp.com
24、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网址:https://www.jnlc.com

二、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新增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的官方服务平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咨询详情。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关于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万华化学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2月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万华化学(股票代码:600309)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展恒基金")协商一致,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所有展恒基金代销的证券投资基金均参加展恒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8年2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展恒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展恒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展恒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在该平台开放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展恒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展恒基金处于正常认购期、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手续费、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展恒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展恒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nature.com.cn	400-098-48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95 证券简称:A股 绿庭投资 编号:临2018-009
B股 900919 B股 绿庭B股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大股东共同发起设立新兴金融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大股东合作共同发起设立绿庭新兴金融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新兴金融基金"或"基金"),作为公司投资境内外优质新兴金融企业的平台。基金目标募集合计总规模人民币2亿元,在境内和境外分两只基金(各1亿)发行,基金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认缴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占基金目标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超过7.5%。上述信息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与大股东共同发起设立新兴金融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6-018)。

公司于近日获悉,境内新兴金融基金首期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基金注册登记情况

名称:上海亘通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3424308440U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谷阳南路28弄16号2层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绿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

2、基金合伙人认购出资情况及募集进展

截至2018年2月7日,上海亘通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首期各合伙人按照认缴出资比例已实缴到位1,200万元,有限合伙企业完成了合伙企业工商变更登记。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首次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占比
上海绿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2	1%
上海大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50	78	6.5%
上海绿庭科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50	210	17.5%
上海韬裕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	900	75%
	合计	10,000	1,200	100%

后续基金将根据实际需要要求各合伙人履行出资义务。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该基金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备查文件

上海亘通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上海绿庭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京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0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控股")函告,获悉京汉控股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质押基本情况

2018年2月5日、2月6日,京汉控股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280	2018/2/5	2018/11/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4%	补充流动资金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520	2018/2/5	2018/11/2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	补充流动资金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500	2018/2/6	2018/10/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300				3.88%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京汉控股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33,459.63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62%,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为3075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17%。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申请表》

2、《关于京汉控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京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8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的议案》,2018年2月6日公司披露了《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2018-025),现就评估等相关内容进行补充,主要补充完善内容如下:

一、在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中增加评估等相关内容:

华东建设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正常开展,核心人员稳定。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由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众联评报字[2018]第1020号《评估报告》,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账面总资产为12,955.16万元,总负债为10,082.97万元,净资产为2,872.19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19,056.72万元,增值6,101.56万元,增值率47.10%;总负债评估值10,082.97万元,无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8,973.75万元,增值6,101.56万元,增值率212.44%。

具体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1,349.62	10,963.93	-385.69	-3.40
非流动资产	2	1,605.53	8,092.79	6,487.26	404.06
长期股权投资	3	1,100.00	3,900.13	2,800.13	254.56
固定资产	4	505.11	4,190.66	3,685.55	729.65
无形资产	5	0.43	2.00	1.57	365.12
资产总计	6	12,955.16	19,056.72	6,101.56	47.10
流动负债	7	10,082.97	10,082.97	-	-
负债合计	8	10,082.97	10,082.9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	2,872.19	8,973.75	6,101.56	212.44

增减值原因分析如下:

1. 流动资产评估减值385.69万元,减值率3.40%,主要是存货减值,减值原因分析:存货主要是工程用周转材料,由于其在露天使用,露天存放,故存在实体性贬值。

2.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2,800.13万元,增值率254.56%,增值主要原因是:被评估单位对2项投资均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而被投资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交易活跃,且交易价格较投资成本增幅大;北京中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房地产增值较大。故受以上因素影响,长期股权投资较原始投资成本增值较大。

3.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3,456.14万元,增值率3612.24%,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被评估单位购买房屋时间较早,取得成本较低,近几年随着经济的发展,周边配套建设逐步完善,周边房地产的上涨及土地资源的稀缺,土地需求的增加,导致土地价格和房地产价格进一步上扬;且该区域为近期重点建设区域之一,配套设施、商业环境逐步完善,对房地产的需求加大,推动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形成现时房地产评估价值增值。

4. 设备评估增值229.41万元,增值率56.03%,增值的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被评估单位采用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经济使用寿命年限。

二、在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部分补充完善如下内容:

本次签署股权合作协议,通过增资方式持有华东建设51%股权,标的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企业,实现增资并购完成以后,能够提升公司成本控制能力,有效控制成本,同时有利于公司项目建设,保证施工质量和进度,提高品牌质量,可以进一步推动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目标公司应收其关联方资金44,681,307.99元,系目标公司在正常经营业务中形成,均为工程款项,账龄正常,应收关联方吉林金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2,714,775.20】元,发生日期为2016年9月,账龄1-2年,应收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11,966,532.79】元,发生日期为2017年,账龄1年以内,协议约定在2019年12月31日前全部偿还,并按照市场原则承担相应利息。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财务资助事项。

具体补充完善后的公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补充后)》

特此公告。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0615 证券简称:京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9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补充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8年2月5日,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股份"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与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北")、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建设")、王维东在北京签署了《股权合作协议》,京汉置业以现金9340万元对华东建设增资,同时江苏金北将其持有华东建设注册资本527.48万元股权变更至京汉置业名下。增资转股完成后,京汉置业合计持有华东建设51%股权。

2018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以9票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合作协议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角斜镇)金港大道9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维东
注册资本:1008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783373988N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实业投资;房屋租赁、厂房出租、建筑机械租赁;服装、服饰、汽车及配件、机械产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6-01-16至2026-01-15
产权及控制关系:王维东90.8803%;王际行6.5424%;吴义梅2.5773%。
实际控制人:王维东

2、王维东

身份证号:320621******1016
住所:江苏省海安县城东镇
本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名称: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2、住所: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开发区迎宾路8号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王维东
5、注册资本:10008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7265303184
7、经营范围:建筑、机电、市政公用、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金属门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业劳务分包;建筑装修装饰、起重设备安装、建筑机电安装、防水防腐保温、电子与智能化、城市及道路照明、建筑幕墙、钢结构、消防设施、地基与基础、桥梁、隧道、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机械、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营业期限:2001-01-12至2021-01-12
9、产权及控制关系: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
10、实际控制人:王维东
1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31日
资产总额	151244719.81	125846167.14
负债总额	127458478.68	101664903.68
净资产	23786241.13	24181263.46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月
营业收入	48237016.89	1759467.79
净利润	-1750660.2	969236.3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2018年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专字(2018)010047号清产核资专项报告。

12、增资前股权结构:江苏金北持股100%;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京汉置业持股51%,江苏金北持股49%

13、本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现金方式对华东建设进行增资。华东建设成立于2001年1月,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机电安装、起重设备安装、装饰装修专业资质。公司项目主要分布在江苏、北京、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内蒙古等地。公司历年来被评为"重质量守信誉诚信施工单位",2003-2016年度"南通市重合同守信用企业",2013-2016年度"江苏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公司于2013年通过了GB/T19002-ISO9002标准质量体系认证,同年通过了质量、职业安全健康、环境三合一管理体系认证。华东建设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正常开展,核心人员稳定。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由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众联评报字[2018]第1020号《评估报告》,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南通华东建设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账面总资产为12,955.16万元,总负债为10,082.97万元,净资产为2,872.19万元,评估后的总资产19,056.72万元,增值6,101.56万元,增值率47.10%;总负债评估值10,082.97万元,无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8,973.75万元,增值6,101.56万元,增值率212.44%。

具体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1,349.62	10,963.93	-385.69	-3.40
非流动资产	2	1,605.53	8,092.79	6,487.26	404.06
长期股权投资	3	1,100.00	3,900.13	2,800.13	254.56
固定资产	4	505.11	4,190.66	3,685.55	729.65
无形资产	5	0.43	2.00	1.57	365.12
资产总计	6	12,955.16	19,056.72	6,101.56	47.10
流动负债	7	10,082.97	10,082.97	-	-
负债合计	8	10,082.97	10,082.9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	2,872.19	8,973.75	6,101.56	212.44

增减值原因分析如下:

1. 流动资产评估减值385.69万元,减值率3.40%,主要是存货减值,减值原因分析:存货主要是工程用周转材料,由于其在露天使用,露天存放,故存在实体性贬值。

2.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2,800.13万元,增值率254.56%,增值主要原因是:被评估单位对2项投资均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而被投资单位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交易活跃,且交易价格较投资成本增幅大;北京中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房地产增值较大。故受以上因素影响,长期股权投资较原始投资成本增值较大。

3.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3,456.14万元,增值率3612.24%,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被评估单位购买房屋时间较早,取得成本较低,近几年随着经济的发展,周边配套建设逐步完善,周边房地产的上涨及土地资源的稀缺,土地需求的增加,导致土地价格和房地产价格进一步上扬;且该区域为近期重点建设区域之一,配套设施、商业环境逐步完善,对房地产的需求加大,推动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形成现时房地产评估价值增值。

4. 设备评估增值229.41万元,增值率56.03%,增值的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被评估单位采用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短于评估采用经济使用寿命年限。

二、在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部分补充完善如下内容:

本次签署股权合作协议,通过增资方式持有华东建设51%股权,标的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企业,实现增资并购完成以后,能够提升公司成本控制能力,有效控制成本,同时有利于公司项目建设,保证施工质量和进度,提高品牌质量,可以进一步推动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目标公司应收其关联方资金44,681,307.99元,系目标公司在正常经营业务中形成,均为工程款项,账龄正常,应收关联方吉林金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2,714,775.20】元,发生日期为2016年9月,账龄1-2年,应收江苏金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11,966,532.79】元,发生日期为2017年,账龄1年以内,协议约定在2019年12月31日前全部偿还,并按照市场原则承担相应利息。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财务资助事项。

在增资完成以后,与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企业文化差异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完善内控制度,强化管理,做好风险防范,确保稳健经营。

六、其他

1、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备忘文件目录

各方签署的《股权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股票简称:中兴商业 股票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Y2018-02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此项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沈阳中兴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徐晓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附简历)。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此项议案提请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经审阅董事候选人履历等材料认为,本次公司增补的董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管理、协调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增补董事候选人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徐晓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此项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18年2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晓勇,男,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07年7月至2011年3月任沈阳市苏家屯区政府副区长;2011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沈阳市苏家屯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2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沈阳市苏家屯区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区长;2016年3月至2017年12月任沈阳市苏家屯区委副书记;2018年1月至今任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截止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中兴商业 股票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Y2018-03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27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26日15:00至2018年2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1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2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1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与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与北京粮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
3.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2018年2月9日上午9:30—12:00,下午14:30—17:00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被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2018年2月9日17:00前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公司传真:010-51672010

3、公司不接受电话通知方式进行登记。

4、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层证券事务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赵寅虎

联系电话:010-51672029 传真:010-51672010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05

2、投票简称:珠控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本公司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